

(三十二) 本院邱委員文彥，鑑於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引發學運和社會嚴重衝突，使該一協議紛擾不已，至今仍懸宕未決。為避免類似法案（如兩岸貨品貿易協議）遭致杯葛，並期預為溝通，以順利通過，行政院是否可以依據兩岸協議監督條例建構之機制，先行操作，一方面先行溝通、進行評估和安全檢核作業，以爭取各方支持，另一方面也可藉實際操作檢視監督條例草案之構想是否適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如文。

(三十三) 本院邱委員文彥，鑑於台北市芝山岩為文史和地景重要資產，惟台北市政府因推動都市更新，在該一地區擬核准容積移轉之開發案件，將使新建大樓高度過於突兀，嚴重破壞當地天際線和既有協議，業已引起環保團體和當地民眾強烈抗議，行政院應就此一都更案件有否不當與台北市政府儘速妥處，並加速研擬院版之「景觀法」，送立法院併其他提案審查，以確保我國重要景觀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如文。

(三十四) 本院邱委員文彥，鑑於澎湖縣政府今（103）年 3 月甫獲「世界最美海灣組織」的會員認證，縣內最美的嵵裡沙灘最近卻遭度假村開發業者圍籬，並澆鑄混凝土基座，造成美麗沙灘嚴重破壞，交通部觀光局及澎湖縣政府卻核發相關開發許可，使居民及環保團體痛批政府腦殘，質疑官商勾結，此一國有沙灘核准開發案件應有商榷餘地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承租馬公市澎南區嵵裡沙灘的澎湖灣開發公司，擬建度假村，卻先架設圍籬及板模，嚴重破壞沙灘美景，據稱業者是合法承租國有地，還取得建照。不論是國產署或縣府建管單位，核發相關許可或建照時即應注意建築本體是否在沙灘上，相關審核機關顯有疏忽之處。
- 二、惟據國有財產署澎湖辦事處稱，業者在 82 年即依據《海岸土地放租辦法》承租沙灘，只要